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喜专审字[2019]第 0393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zhongxicpa.net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3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喜专审字[2019]第 0393 号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芭田股份”）2018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签发了中喜审字[2019]第 095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披露的要求，芭田股份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芭田股份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芭田股份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芭田股份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除对芭田股份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以及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芭田股份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时芭田股份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外，我们没有对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执行任何附加程序。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为了更好地理解芭田股份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芭田股份为 2018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8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8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8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8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8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8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8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8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8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8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徐州市禾协肥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8.45				68.45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芭田生态工程(湖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516.77	1.91			2,518.68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贵州芭田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4,057.43			114,057.43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116,642.65	1.91	0.00	114,057.43	2,587.13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小计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精益和泰质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应收款		210.00			210.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210.00			210.00		
总计				116,642.65	211.91		114,057.43	2,797.1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政编码：100062